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預期虧損狀況改善

本公佈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集團預期二零一六年財政年度錄得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較二零一五年財政年度錄得之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大幅減少。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根據本公司的初步審閱，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六年財政年度」）錄得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五年財政年度」）錄得之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276,548,000港元大幅減少。該預期虧損減少主要由於(i)並無如二零一五年財政年度內就勘探及評估資產確認

* 僅供識別

減值虧損115,222,000港元；(ii)較二零一五年財政年度減少就油氣資產確認減值虧損、折舊及損耗；及(iii)並無如二零一五年財政年度內就可換股票據確認有效利息開支6,761,000港元，乃因可換股票據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獲贖回。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二零一六年財政年度之年度業績，而該等業績有待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本公佈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根據目前所得資料作出的初步評估，而該等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本集團年度業績的詳情將在本公司二零一六年財政年度業績公佈中披露，而該公佈預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底前發佈。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蘇家樂

香港，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孫粗洪先生（主席）、蘇家樂先生（行政總裁）、陳玉儀女士、姚震港先生、朱楷先生及陳瑞源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杜恩鳴先生、潘治平先生及梁碧霞女士。